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关于依法关闭梅州市 梅县区南口镇龙塘石场的公示

梅县区府公〔2026〕2号

为进一步推进我区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工作，规范非煤矿山开采秩序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和《梅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〈梅州市非煤矿山“三个一批”实施方案（2023—2025年）〉的通知》（梅市府函〔2023〕213号）等文件要求，拟依法关闭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龙塘石场（详见附件），现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为5天（自2026年3月18日至2026年3月22日），公示期内社会公众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请向区应急管理局（0753-2589275）反映。

附件：梅州市梅县区2026年拟关闭矿山基本情况表

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

2026年3月18日



附件

梅州市梅县区 2026 年拟关闭矿山基本情况表

序号	关闭矿山名称	地址	关闭原因	采矿许可证有效日期	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日期
1	梅州市梅县区南口镇 龙塘石场	南口镇	主动申请关闭	2026 年 11 月 1 日	2024 年 8 月 30 日

